



尹敏的证辞 —— 遇难者叶伟航的母亲

- 打印本页
- 电邮分享
- 脸书分享
- 推特分享
- 微博
- QQ空间
- 百度贴吧

1999年01月31日

叶伟航，男，1970年2月10生於北京，遇难时年仅19岁零4个月；生前为北京57中高三·二班学生；於4日凌晨2时左右，在木樨地车站路北往东100米处宿舍楼前街心花园遇难，左臂贯通伤、右胸及后脑部闭合伤；骨灰存放於家中卧室。

89年6月3日晚9时，中国人民解放军向手无寸铁的北京市民开始了大规模的屠杀，全世界人民被这一惨无人寰的血腥屠杀而震惊！

我是医生，当时我正在给一患高烧的小孩看病，我在患者家里六楼看见对面我家儿子正在灯下复习功课，因为已进入紧张的高考复习阶段，看到儿子那样专心，我心中感到无限的安稳和自信，万没想到这一隔楼相望却成为我们最后的永别！无奈这无情的枪声震撼了年青的心灵，我孩子放下手中复习的语文课--《纪念刘和珍君》，於4日0点15分骑自行车离家前去木樨地(事后我的同事告诉我这个时间)，6月4日凌晨2时左右，我儿子中弹后，由四个年青人轮换背着他送到海军总医院外科(日后外科大夫告诉我此情况)抢救。我儿子身中三枪，枪伤部位：左臂贯通伤、右胸及后脑部闭合伤；经大夫奋力抢救无效死亡，那年他年仅19岁！

鑑於当时的情况，我们无法确知儿子遇难的地点，但事隔数月，我梦中梦见了儿子遇难的地方，为了证实，第二天上午我前去寻找，果然与我梦中情景相同——木樨地车站路北往东100米一宿舍楼前街心花园处，(现已拆除，已成立交桥)，因此我便确定此处为我儿子遇难地。

儿子遇难后，我不忍心将他放在荒凉的土地上，为了相互慰藉孤独的心灵，火化后，我把儿子的骨灰放置在我的卧室中，我可以经常与儿子聊聊心中的苦闷、思念之情，身边发生的一切事情……。

我儿子在学校里品学兼优，很受同学和老师信任，是班里的一个好学生、好干部。他是我们的希望，我们的未来。儿子突然离去，犹如晴天霹雳，我们的心在流血，亲人陷入万分痛苦之中。这样沉重的打击，我们难以承受，精神和心灵的创伤难以愈合。十年来，我们苦苦挣扎，为了给孩子讨回公正，我们呼唤有良知的人们，运用法律来维护人间的正义；还历史以本来面目，严惩杀人凶手，以告慰遇难亲人的在天之灵！

尹敏

1999年2月